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55)

盈利預告-虧損收窄

天大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本公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5日之公告所述,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期已由3月31日更改為12月31日。鑒於此變更,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年度**」),而比較數字涵蓋由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上一個期間**」)。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由於(1)本集團的收入及毛利較上一個期間均有所上升;(2)一次性開支減少;及(3)計入損益賬的研發開支減少,預期本年度的虧損較上一個期間的4,420萬港元將減少逾1,500萬港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末期業績,因此,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僅為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後作出的初步評估。此初步評估並非依據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核實或審閱之任何財務數據及/或資料而作出。因此,本年度之末期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不盡相同。

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於2024年3月26日刊發末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大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方文權 謹啟

香港,2024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方文權先生(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和 呂文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濤先生和馮全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林日 輝先生、趙崇康先生和冼彥芳博士。